

加拿大最大牛仔节开幕游行 法轮功团体获褒奖

【明慧网】2016 年 7 月 8 日, 加拿大卡尔加里市中心, 再次迎来了加拿大规模最大的牛仔节开幕游行。沿街三十多万现场观众和数十万电视观众分享了这一节日盛事。在诸多游行团体中, 法轮功团体的方阵, 赢得了观众热烈的欢迎。游行结束后, 法轮功学员的花车获得牛仔节文化类三等奖、法轮功团体的天国乐团获牛仔节参与奖。

法轮功团体的游行队伍由气势宏大的天国乐团、美丽飘逸的舞蹈队、精美的花车和充满喜庆的腰鼓队四个部分组成。队伍所到之处, 观众的掌声和赞叹声此起彼伏。观众们感动地说: “他们太特别了!” “音乐好感人!” 有人感叹说: “跳舞的女孩真美丽!” “他们的衣服真好看!” “他们的笑容好灿烂!” “花车好漂亮!” 许多观众高兴地对着花车大声念“法轮大法好!”

来自中国大陆东北地区的刘先生观看游行后说, 他非常喜欢天国乐团的音乐, 很高兴有这么大的中国人团队参加西人为主的游行, 他觉得



■ 法轮功学员制作的精美的花车荣获牛仔节文化类三等奖

法轮功的队伍真给中国人挣面子!

约翰·牧绍怀特 (John Musselwhite) 先生是牛仔节组委会安排全程陪同天国乐团的工作人员之一, 他代表组委会给天国乐团颁发了牛仔节参与奖, 并对天国乐团的出色表演表示感谢。短短两天与法轮功学员的相处, 他目睹了法轮团队受到的

热烈欢迎, 对天国乐团的音乐非常欣赏, 他觉得音乐的旋律传递着与众不同的能量, 使他感动。他还对法轮功充满了兴趣。他和法轮功学员学炼了五套功法, 还表示要查询法轮功网站, 了解更多有关法轮功的情况。他殷切希望天国乐团明年再来, 给卡尔加里城带来更多的美好。◇

“法办江泽民? 支持! 支持!”

【明慧网】2016 年 7 月 9 日周六, 德国弗莱堡市中心街头, 一个男孩指着一块展板念道: “眼角膜 25000 欧元、心脏 12 万欧元……” 母亲打断儿子: “天啊! 这是魔鬼标出的价!”

当得知这是法轮功学员展示并制止中共江泽民集团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利的征签活动时, 人们仔细阅读资料, 并在“法办江泽民”、“停止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征签表上签字支持。

自 1999 年以来, 江泽民滥用权力, 凌驾于宪法国法之上发动了对善

良的法轮功学员群体灭绝性的迫害, 其“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经济上截断”、“打死白打、打死算自杀”的群体灭绝政策, 特别是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利的罪恶, 已被越来越多的人了解, “法办江泽民”的呼声从世界各个角落传出。

即使在中国大陆严酷的环境中, 当人们听说, 自 2015 年 5 月以来, 有超过 20 万法轮功学员及家属实名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 很多人振奋; 当得知自己也可以通过签名举报方式声援控告江泽民时, 人们纷

.....
纷参与。

在辽宁凌源一个乡镇集市上, 听法轮功学员介绍完情况后, 百姓都抢着在征签本上签名举报江泽民。

一位中年妇女说: “许他吃喝嫖赌带着一帮大贪污犯祸害国家, 不许老百姓学法轮功健康身体做好人? 这是哪家邪说?”

卖水果的商贩说: “江泽民罪大恶极, 是个卖国贼; 他迫害法轮功, 培养了一大批贪官, 早就应该把他送上法庭。”

还有更多的人说: “法办江泽民? 支持! 支持!” ◇

看清形势 理性把握未来——帮助公检法人员看破迷局

【明慧网】近几年，一些公检法部门仍在依据1999年“人大决定”及“刑法300条”迫害法轮功学员。笔者认为，目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人员，除了少数人利欲熏心，想凭借积极执行迫害政策往上爬之外，多数人员是因为对真相了解少，觉得听命于上级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觉得不至于因此承担多大的责任，麻木地参与了；有的虽然了解一定的真相，内心未必情愿，但看不清形势，不知道用法律保护自己，畏惧于这些“上级”的淫威，被动的参与。下面就目前与时局相关的问题与公检法朋友商榷，以期朋友们能够看破迷局，理性的把握自己的未来。

在中国 法轮功是完全合法的

由于江泽民的一手操控，不少政法人员、警察以1999年10月30日人大通过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简称《决定》）作为给法轮功学员定罪的法律依据。可是请注意，这个《决定》从头到尾，根本没有提到法轮功。那么也就是说，《决定》只是确定对邪教的认定标准，并没有指出哪些是邪教，更没有提到“法轮功”三个字，因此这个法律文件不能作为套

用刑法300条给法轮功学员定罪的依据。

据初步了解，在一些基层派出所、国保大队、检察院、法院，他们在对待法轮功问题上执法依据是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分别作出的两个内部通知，即高检发研字（1999）22号与高法发（1999）29号，颁布时间分别是1999年10月31日和1999年11月5日。这两个内部通知声称是贯彻《决定》和“两高”的联合《解释》（一）而形成的，内容中公然针对了法轮功。这两个内部通知是违背宪法与《立法法》的，是没有法律效力的。因为，我国的国家立法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司法的最终解释权也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一切不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法律解释也自然失去法律效力，一切根据该无效解释作出的法律判决和处罚都应该纠正。所以，任何执法机关都无权超越立法机关、超越宪法，更无权给任何法律条款增加新概念。

当政者与江泽民的迫害政策切割

2000年4月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和公安部联合发布的《公安部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号文件中

指出：到目前为止，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其中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文件明确的有7种，公安部认定和明确的有7种。这14种“邪教”名单中没有法轮功（在网上输入“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然后搜索就可查到这个名单）。

公安部在认定邪教组织时，已经是2000年，明确阐明是根据《刑法》和一系列处理邪教组织的文件精神，参考了两高司法解释的定义，然后下发了这个通知，这其中并没有法轮功。

姑且不说公安部有没有权力认定“邪教”，大家在这里只须注意一点就够了，那就是，公安部并不认为法轮功是“X教”。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废止1959年8月1日《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和1979年11月29日《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的补充规定》，并明确规定了废止后对正在被执行劳动教养的人员，解除劳动教养剩余期限不再执行。这项举措，使大批法轮功学员获得了人身自由。

2015年5月1日，司法新政开始实行，北京最高法院发布了通告：有案必立，有诉必理。这一司法举措将为控告江泽民提供法律保护与支撑。到目前为止已有超过二十万名法轮功修炼者和家人把控告元凶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邮寄给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要求最高检察院向最高法院对江泽民提起公诉。

以上一系列相关政策，都说明现任当权者在与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的政策相切割，堵死了所有对法轮功犯罪者的开脱之路。笔者之所以整理出来，是为了那些“大权在握”的执法者，看清当前时局之真实走向，规避行政执法操作中的风险，如何选择未来之路，请三思而后行！◇

兰州监狱剥夺法轮功学员与家属会见的权利

【明慧网】兰州法轮功学员孟玉容，被非法关在兰州第一看守所已经近两年，2016年6月15日，不法人员在没有通知家人的情况下将孟玉容劫持到兰州监狱。

2016年6月28日，孟玉容的母亲、妻子和姐姐一早就赶到兰州监狱探视，办理会见手续时却被告之：孟玉容不放弃修炼法轮功，不能会见。

焦虑的家人无法知道孟玉容的情况，就找到监狱狱政科，询问不能会见的原因。狱政科一女工作人员无礼地说：“法轮功没‘转化’，就是

不能会见！”另一男性工作人员说这是监狱的“规定”。在家人的再三恳求下，才打电话叫出八监区一黄姓警察。黄姓警察对家人说，只要孟玉容放弃修炼法轮功，家人就可以见；如果不放弃，就将被无限期地不让会见。

孟玉容的家人告诉黄某：孟玉容按“真、善、忍”做好人没有错，他是被冤枉的，好人不应该被关在监狱，希望黄姓警察用自己的良知来对待，不要在精神上迫害孟玉容，强迫他放弃自己做好人的权利。◇